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

25010312

检测报告

样品类别

废气

委托单位

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

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

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

2025 年 01 月 17 日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Shandong Minheng Institute of Metrology Co., Ltd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一、基本信息表

样品名称	有组织废气				
受检单位	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		检测日期	2025.01.04-01.09
受检单位地址	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			样品来源	现场采集
采样日期	2025.01.04	样品接收日期	2025.01.04	样品状态	固态、液态
解释与说明	/				

编

制:

茹静

审

核:

李梦晴

授权签字人:

曹高亭

签发日期:

2025年01月07日

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检测报告

二、检测标准（方法）、检出限及主要检测仪器

样品名称	检出限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	主要检测仪器及编号
有组织废气	0.008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镉及其化合物	HJ 657-2013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7500Series 型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YQ-081
	0.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铅及其化合物		
	0.3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铬及其化合物		
	0.3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锡及其化合物		
	0.0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锑及其化合物		
	0.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铜及其化合物		
	0.07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锰及其化合物		
	0.2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砷及其化合物		
	0.1 $\mu\text{g}/\text{m}^3$	镍及其化合物		
	0.0025 mg/m^3	汞及其化合物	HJ 543-200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（暂行）	LBCG-2 型 微电脑测汞仪 YQ-017
	——	烟气黑度	HJ/T 398-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	HXLGM-1 型 林格曼烟气浓度板 YQ-309
	3 mg/m^3	一氧化碳	HJ 973-2018 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GH-60E 型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YQ-277
	0.08 mg/m^3	氟化氢	HJ 688-2019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	PIC-10 型 离子色谱仪 YQ-238
	0.2 mg/m^3	氯化氢	HJ 549-2016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	

本页以下空白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三、检测结果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9.7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69.2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18.7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4.21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3821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01				/
一氧化碳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24	22	22	23	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/	/	/	20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/	/	/	0.088		
备注			/				

本页以下空白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续表)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/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/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/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02	HJQ010401003	HJQ010401004	/	
汞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/	/	/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05	HJQ010401006	HJQ010401007	/	
氟化氢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1.26	1.47	1.31	1.35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1.18	1.26	1.13	1.19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4.68×10 ⁻³	5.92×10 ⁻³	4.88×10 ⁻³	5.16×10 ⁻³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08	HJQ010401009	HJQ010401010	/	
氯化氢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2.12	2.03	2.24	2.13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1.98	1.74	1.93	1.88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7.87×10 ⁻³	8.17×10 ⁻³	8.34×10 ⁻³	8.13×10 ⁻³	
备注			“ND”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（续表）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11	HJQ010401012	HJQ010401013	/	
烟气黑度	实测浓度（级）		<1	<1	<1	<1	
备注			/				

本页以下空白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续表)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/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/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/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14	HJQ010401015	HJQ010401016	/	
镉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/	/	/	/	
铅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0.328	0.301	0.289	0.306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0.307	0.257	0.249	0.271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1.22×10 ⁻⁶	1.21×10 ⁻⁶	1.08×10 ⁻⁶	1.17×10 ⁻⁶	
铬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2.61	2.45	2.30	2.45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2.44	2.09	1.98	2.17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9.69×10 ⁻⁶	9.87×10 ⁻⁶	8.57×10 ⁻⁶	9.38×10 ⁻³	
备注			“ND”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

检测报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（续表）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/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/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/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14	HJQ010401015	HJQ010401016	/	
锡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ND	ND	ND	ND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/	/	/	/	
锑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0.206	0.191	0.223	0.207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0.193	0.163	0.192	0.183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7.65×10 ⁻⁷	7.69×10 ⁻⁷	8.30×10 ⁻⁷	7.88×10 ⁻⁷	
铜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0.456	0.428	0.417	0.434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0.426	0.366	0.359	0.384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1.69×10 ⁻⁶	1.72×10 ⁻⁶	1.55×10 ⁻⁶	1.65×10 ⁻⁶	
备注			“ND”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。				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续表)
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/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/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/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14	HJQ010401015	HJQ010401016	/	
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2.69	3.02	2.44	2.72	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2.51	2.58	2.10	2.40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9.99×10 ⁻⁶	1.22×10 ⁻⁵	9.09×10 ⁻⁶	1.04×10 ⁻⁵		
砷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0.268	0.281	0.255	0.268	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0.250	0.240	0.220	0.237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9.95×10 ⁻⁷	1.13×10 ⁻⁶	9.50×10 ⁻⁷	1.03×10 ⁻⁶		
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1.56	1.73	1.64	1.64	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1.46	1.48	1.41	1.45	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5.79×10 ⁻⁶	6.97×10 ⁻⁶	6.11×10 ⁻⁶	6.29×10 ⁻⁶		
备注			/				

SDMIM-ZL-131 (2-3)

报告编号: SDMIM25010312

山东缙衡计量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3.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(续表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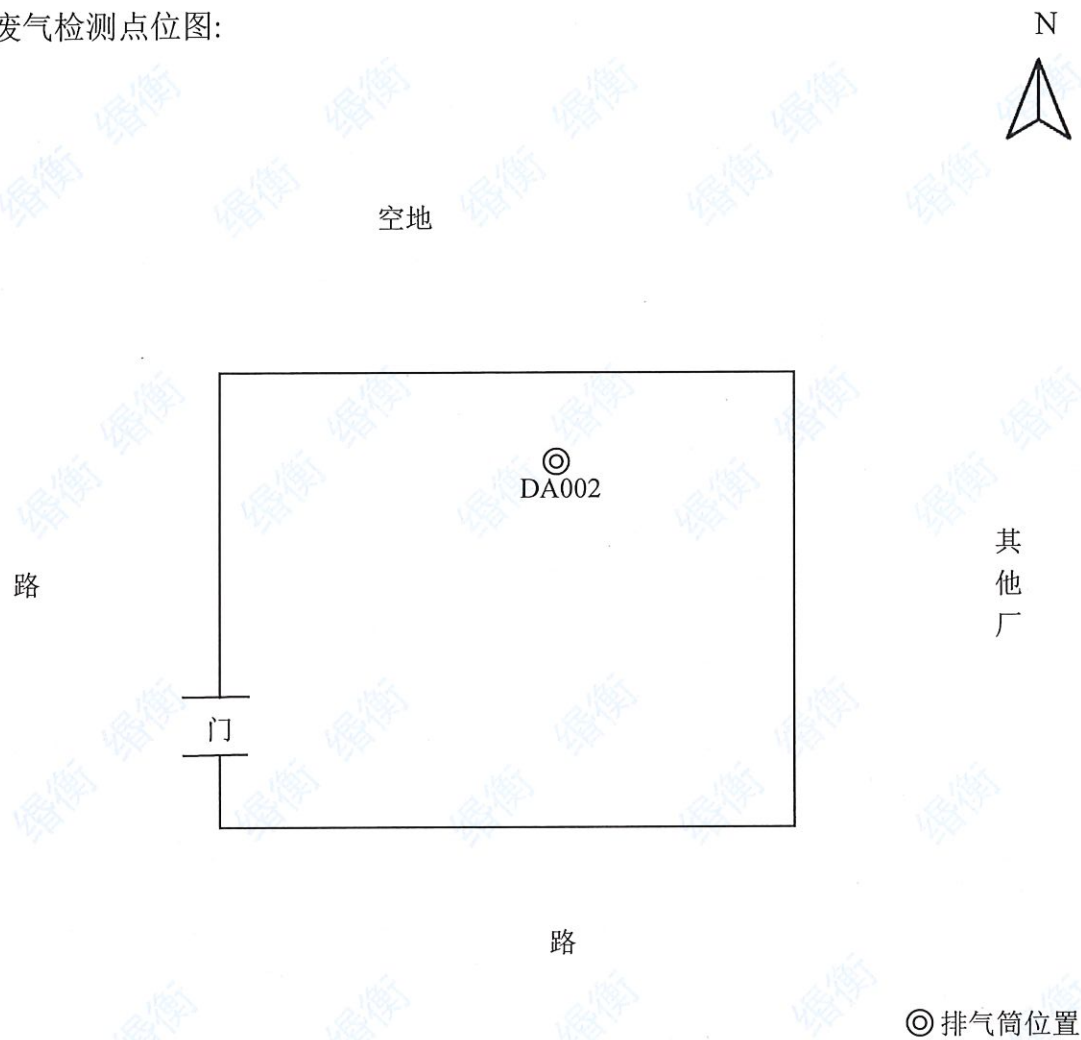
任务编号		25010312		采样日期		2025.01.04	
采样位置			DA002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				
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5				
检测项目			检测结果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含氧量（%）			10.3	9.3	9.4	/	
废气温度（℃）			68.5	68.9	70.2	/	
废气湿度（%RH）			18.5	18.7	18.9	/	
废气流速（m/s）			4.07	4.43	4.12	/	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	3713	4027	3724	/	
样品编号			HJQ010401014	HJQ010401015	HJQ010401016	/	
砷、镍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μg/m³）		1.83×10 ⁻³	2.01×10 ⁻³	1.90×10 ⁻³	1.91×10 ⁻³	
	折算浓度（μg/m³）		1.71×10 ⁻³	1.72×10 ⁻³	1.63×10 ⁻³	1.69×10 ⁻³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/	/	/	/	
铬、锡、锑、铜、锰及其化合物	实测浓度（mg/m³）		5.96×10 ⁻³	6.09×10 ⁻³	5.38×10 ⁻³	5.81×10 ⁻³	
	折算浓度（mg/m³）		5.57×10 ⁻³	5.20×10 ⁻³	4.63×10 ⁻³	5.14×10 ⁻³	
	排放速率（kg/h）		/	/	/	/	
备注			/				

本页以下空白

检测报告

四、检测点位图

废气检测点位图:

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注 意 事 项

1. 本《检测报告》无骑缝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2. 对检测结果若有异议，请于收到《检测报告》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3. 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。
4. 本公司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；由委托方送检的样品，委托方对样品来源及样品信息负责，本公司仅对来样的数据和结果负责；未经本公司同意，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测数据进行宣传。
5. 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或本公司公章无效。
6. 报告涂改、增删、缺页无效。
7. 未经本公司的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印报告。
8. 未加盖 CMA 标识章表示本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证明的作用。